



中国法学会优秀课题成果文库

ZHONGGUO FAXUEHUI YOUXIU KETI CHENGGUO WENKU

李 林◎主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法治发展道路

ZHONGGUO TESE SHEHUI ZHUYI FAZHI FAZHAN DAOLU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中国法学会优秀课题成果文库

ZHONGGUO FAXUEHUI YOUXIU KETI CHENGGUO WENKU

李 林◎主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法治发展道路

ZHONGGUO TESE SHEHUI ZHUYI FAZHI FAZHAN DAOLU

撰稿人：（按照拼音顺序排列）

冯玉军 胡水君 蒋立山 李红勃 凌 斌
刘洪岩 聂 鑫 强世功 王耀海



本书是中国法学会2013年度部级法学研究重大课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研究”【课题编号CLS（2013）A02，主持人姜伟】的主要成果，课题鉴定等级为优秀。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 / 李林主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7-5093-7805-2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研究—中国 IV. ①D92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95194 号

策划编辑 舒 丹

责任编辑 马 颖 王雯汀

封面设计 李 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

ZHONGGUO TESE SHEHUIZHUYI FAZHI FAZHAN DAOLU

主编 / 李 林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 787 毫米 × 960 毫米 16 开

版次 /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张 / 31.25 字数 / 406 千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7-5093-7805-2

定价: 89.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 <http://www.zgfz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值班电话: 66026508

传真: 66031119

编辑部电话: 66060794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编务印务管理部联系调换。电话: 010-66032926)



编委会



顾 问：王乐泉

主 任：陈冀平

副主任：鲍绍坤 张鸣起 张文显（常务） 王其江 张苏军

委 员：（按姓名拼音排序）

卞建林	蔡守秋	陈卫东	陈兴良	陈泽宪	付子堂
公丕祥	韩大元	何勤华	胡建森	黄 进	怀效锋
贾 宇	李 浩	李 林	李 龙	李明德	李仕春
梁慧星	林 嘉	刘春田	马怀德	莫纪宏	沈国明
沈四宝	孙宪忠	王利明	王振民	吴汉东	吴志攀
姚建宗	叶 青	应松年	张保生	张庆福	张守文
张卫平	张新宝	赵秉志	赵旭东	郑成良	周叶中
朱孝清	朱 勇				

编辑部主任：李仕春

编辑部副主任：李存捧 彭 伶 张 涛

编 辑：曹 菲 姚国艳

撰稿人员：

- | | |
|-----|-------------------|
| 胡水君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
| | 撰写第一、十、十三章 |
| 王耀海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
| | 撰写第二、五、十一章 |
| 刘洪岩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
| | 撰写第三章 |
| 聂鑫 | 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
| | 撰写第四章 |
| 强世功 |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
| | 撰写第六章 |
| 冯玉军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
| | 撰写第七章 |
| 李红勃 | 外交学院法律系副教授 |
| | 撰写第八章 |
| 凌斌 |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
| | 撰写第九章 |
| 蒋立山 |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 |
| | 撰写第十二章 |

中国法学会优秀课题成果文库

出版说明

为了全面推进课题研究成果的应用转化，繁荣法学研究，服务法治实践，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中国法学会特设立“中国法学会优秀课题成果文库”，集中推出反映当前我国法学研究前沿水平，具有重大理论价值、重大学术价值、重大应用价值的学术精品，充分发挥优秀成果和优秀人才的示范引领作用。凡入选成果文库的作品，均为中国法学会年度招标课题或委托课题中鉴定等级原则上为“优秀”，选题价值较大，创新性较强，对重要领域或重要问题有较为系统深入的研究，具有较高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文风严谨，符合学术规范和出版形式要求。从2016年开始，每年从当年结项的课题成果中精选出符合上述条件的作品，纳入“中国法学会优秀课题成果文库”，予以出版。

中国法学会

2016年12月

前 言

本书坚持问题导向的研究方式，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理论 and 实践中存在的问题，运用学理阐述与现实分析、理论考察与文本解释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通过历史考证和比较研究，从理论逻辑、社会现实和法律文本多重角度，揭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合法性、合理性、历史必然性以及持续发展的可能性。本书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注重学术话语与政治话语的衔接和融合，突出中国的国家主体性和文化主体性，凸显中国法治在理论、制度和道路上的自主话语，坚持改革开放立场，不回避历史和现实问题，加强了项目成果的历史性、理论性和现实针对性。

一、本书的基本结构

本书总体上围绕三个基本问题展开：一是为什么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二是究竟什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三是如何开拓和完善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

第一部分为第一章“作为治国基本方略的中国法治”，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主要内涵、基本特征、形式要求和实施原则，作了总括性的归纳和分析。第二部分包括第二章至第五章，研究了“法治为什么一定要走中国道路”这一问题。第二章通过对“世界各国法治发展样式的多元性”的考察，旨在指出世界上没有独一无二、十全十美的固定法治发展模式，中国法治同样也只能立足中国自己的社会现实和文化传统，开拓自己的发展道路。第三章“发展中大国的社会转型与法治发展：俄罗斯视角”，主要结合俄罗斯、印度等发展中大国在发展过程中的经验和教训，指出中国在形成自身法治发展道路过程中需要警惕和避免的陷阱以及需要注意的方面和动向。第四章“中国近代法治的转型和发展历程：以公法为中心”，则回到中国近代以来的历史，旨在说明，虽然中国自近代以来一直处于外国文化的强势主导下，但中国法治发展事实上一直受到自己独特因素的影响乃至支配，这些中国独特的社会和文化因素在历史上起作用，在当今现实中同样会起重要作用。第五章“时代呼唤法治的中国发展道路”，从理论和现实角度考察分析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现实必要性和历史可能性。第三部分包括第六章至第十章，主要回答“法治发展道路在中国究竟有怎样的自身特点”这一问题。第六章“中国法治发展道路的模式选择”，概括性地考察由党和政府主导的中国法治发展模式。第七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着重分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主要特征、基本原则及其改革完善。第八章“中国法治的东方特色：调解和信访”，主要描述具有中国特色的调解和信访实践。第九章“中国的民本法治：群众路线”，主要阐释中国传统“民本政治”和“群众路线”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作用、影响及其积极意义。第十章“法治建设的中国话语体系”，主要研究支撑或影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话语体系和指导思想。第四部分包括第十一章“中

国法治发展战略和进程”和第十二章“中国民主法治的价值建构”，主要着眼于未来，旨在探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的战略部署、实施步骤以及据以长远发展的价值根基。

二、本书主要内容及创新之处

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是以宪法和法律为根本手段和基础性方式、通过宪法和法律使民主政治得以平稳有序展开、通过宪法和法律使经济和社会获得长久生发的治国方法和发展战略。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具有全局性、基础性、法律性、政治性和时代性。法律权威、法制完备、规范权力、保障权利、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是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形式要求。本书总结了全面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应努力做到的六个统一：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与依法治国相统一；坚持依宪治国与改革开放相统一；坚持依法治国与保障人权相统一；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统一；坚持依法办事与社会和谐相统一；坚持传承借鉴与实践创新相统一。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是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根本原则和要义精髓。

从世界各国经验看，世界各国法治各具特点，呈现出普遍性与特殊性的统一。在学习别国好的做法、探寻自身法治道路的过程中，因地制宜地自主决定本国法治建设的具体步骤和可行方向，尤为重要。本书提出，一个国家在走向法治的道路上，要坚持法治原则的包容性与法治样式的多元性的统一，既要遵循具有包容性的法治一般原理和规律，又要适应自身的个性差异。

中国近代法治发展，尽管总是有外来理论的卷入，但实际的制度终究在中国的社会现实中经历变通、磨合或妥协而成，其中既包含着中国历史文化的顽固性，也透出中国历史文化的主体性。在中国未来的法治发展道路上，继续吸纳先进外来法治资源与紧密联系中国具体社会现实都是需

要的，要从历史长河中敏锐发现优秀的法治积淀，并与当前世界法治发展的潮流走向和共同规律有机结合。

在全球背景下，中国的法治发展既有一个广阔的世界舞台，又有本国特殊的时空格局和社会条件。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未来也终究需要中国的参与和贡献。本书研究了中国的法治在经历近几十年持续发展之后，特别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形成之后，在激进与渐进、法制与法治之间，如何逐步探索出具有自身特质和风格的“中国法治发展道路”或“中国法治发展模式”。

本书研究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所体现出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本质要求，主要包括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时代要求、结构内在统一而又多层次的国情要求，继承中国法制文化优秀传统和借鉴人类法制文明成果的文化要求，动态、开放、与时俱进的时代发展要求，并梳理了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始终贯穿着的“以人为本”、上下有序、内外协调、动态均衡、公平与效率相结合、可持续发展等原则。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形成，是中国法治建设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但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仍需在法律体系本身和立法机制上改革完善。前者是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实体目标，后者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必要手段。在中国的法治建设已确立法治之“法”，更进一步是如何真正实现法治之“治”。在改革开放之后以“法律移植”为基本范式的立法中心主义时代中，法律精英在推动中国法治的过程中发挥了重大的作用。在专职法治越来越得到发展的同时，从积极的法民关系看，群众路线对于我们今天更为重要。民本法治的群众路线可能是中国法治道路中越来越重要的因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道路上，必须提及的是调解和信访制度，这是中国历史上用以解决社会争端的两种传统形式，具有强烈的东方特色。前者重在化解社会纠纷，促进社会和谐；后者重在公民政治参与，实

现权利救济。调解和信访，这两种制度受到世界关注并对一些国家的制度变革产生了直接影响。在推进依法治国的进程中，要把调解和信访纳入法治的轨道，进一步完善两项制度与相关法律法规的协调对接，充分发挥法律制度“东方经验”的积极作用。

党的领导与政府推动应成为中国民主法制建设的重要发展动力。无论中国的法治理论，还是中国的法治实践，不仅要关注全国人大统领的多元立法主体制定的国家法律体系，而且应关注党规党法，不仅要关注法院在司法诉讼中提供的社会正义，而且应关注党的政策和政府的公共政策所提供的社会正义。如果说我们过往的法治理论和法治实践更多地关注人大的立法和法院依法独立审判，那么今后关于法治的理论和实践则应更多地关注执政党如何依法执政和政府如何依法行政。

在中国的法治建设实践中，包容着多种话语，既有传统中国法治话语，也有现代西方法治话语，还有现实的马克思主义法律话语。中国的发展，有一个明显的“古今中外”背景，在改革开放条件下，只有像海纳百川那样广泛吸收古今中外一切优秀文明成果，中国才能获得充足发展。在马克思主义法律理论指引下，要运用中国自己的眼光选择鉴别各种法律话语，将诸多话语融为一体，形成适合中国自身文化传统和社会现实的法治理论和话语体系，是中国法治建设仍待实现的历史任务。

三、解决的问题或所提出的主要对策建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需要一种综合发展战略。法律变革与经济发展、体制转轨、社会结构转型及大国崛起等诸多方面因素相结合。大体而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可划分为三个历史阶段：一是经济发展主导的法治建设阶段（1980年—2000年）；二是社会建设主导的法治建设阶段（2004年—2020年）；三是政治改革主导的法治建设阶段（2020年—2050年）。国家治理能力或法治能力一直贯穿于这三个阶段。国家法治能

力，是现代国家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现代国家能力区别于传统国家能力的重要标志。在 2020 年之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阶段，提升国家法治能力建设的着力点应放在法律体系和治理体系，特别是法治政府的建设上，以为下一阶段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国家的构建打造扎实的刚性制度条件；在建党一百周年至建国一百周年之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历史阶段，国家法治能力建设需要实现与民主的更强衔接，一方面通过法治有力有效保障民主改革和实践有序开展，另一方面促成整个法律体系和治理体系获得更强的民主力量支撑。

中国民主法治，需要沿着自身文化理路，结合自身历史传统和社会现实，开拓一种兼容政治德性和政治理性的自身发展道路。以权利为导向的政治理性是中国民主法治尤须张扬的重要方面，中国民主法治终究需要突破以行政统合政治的传统格局，实现从以自上而下治理为特征的传统行政大国，向以自下而上的民权表达和诉求合法化、常规化并由此对治权形成有效制约为特征的现代政治大国的历史跨越。由于政治理性立足于人的经验和理性认知以及生理本性，而政治德性立足于人的道德认知和道德本性，培育中国民主法治的价值根基，需要注意道德与权利、道德价值与理性价值之间可能的张力。在政治和法治现代化的道路上，中国需要同时构建并彰显政治德性和政治理性，使道德价值、权利价值、法治逻辑在政治和行政层面互不抵触地平行发展，开拓一种民主法治下的民本治道。

目 录

Contents

前 言	1
一、本书的基本结构	1
二、本书主要内容及创新之处	3
三、解决的问题或所提出的主要对策建议	5

第一章 作为治国基本方略的中国法治

第一节 依法治国方略的主要内涵和基本特征	4
一、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是以宪法和法律为根本手段和基础性方 式的治国方法和发展战略	6
二、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是通过宪法和法律使民主政治得以平稳 有序展开的治国方法和发展战略	7
三、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是通过宪法和法律使经济和社会获得长 期秩序与发展的治国方法和发展战略	8
第二节 依法治国方略的形式要求和实施原则	14

第三节 依法治国、人民当家作主与党的领导	24
一、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是 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根本原则	24
二、在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过程中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	25
三、在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过程中坚持民主与法治相结合	27

第二章 世界各国法治发展样式的多元性

第一节 法治原则的包容性与法治样式的多元性	34
第二节 西方法治样式的多元展开	39
一、议会主导的英国法治	40
二、分权制衡的美国法治	47
三、议行双轨的法国法治	49
四、以国为重的德国法治	54
五、脱亚入欧的日本法治	61
第三节 多元法治模式及其影响因素	65

第三章 发展中大国的社会转型与法治发展：俄罗斯视角

第一节 俄罗斯的现代社会转型	73
一、融欧亲美：俄罗斯尚未完结的现代化转型进程	73
二、俄罗斯社会转型的模式选择	76

第二节 俄罗斯的法治发展历程.....	83
一、苏联时期法治问题的意识形态化	84
二、当代俄罗斯法治的“新标准”	86
第三节 俄罗斯法治根基的建构.....	92
一、精神起点	92
二、社会根基	97
三、文化根基	100
第四节 俄罗斯法制现代化与司法改革.....	104
一、法律制度变革与创新	105
二、构建法律职业共同体	107
三、司法改革与司法独立	108
第五节 俄罗斯法治变革的得失.....	110
一、政治浪漫主义与精英伦理规范的强化	113
二、文化怀疑主义与宪政权威的缺失	117
三、经济激进主义与社会公共利益的弱化	121

第四章 中国近代法治的转型和发展 历程：以公法为中心

第一节 总统制与内阁制之争	128
一、总统制、内阁制与半总统制（混合制、双首长制）	129
二、临时约法所确立之政体	132
三、临时约法所确立政体之运作	135

四、政体之争的延续与调和	139
第二节 国民大会的理论与实践	141
一、孙中山关于国民大会的构想	142
二、“五五宪草”与“政协宪草”中的国民大会	147
三、从“制宪国民大会”到“行宪国民大会”	150
四、国民大会的悖论	153
第三节 监察权与监察院	155
一、孙中山论独立监察机关	155
二、北洋政府的监察制度	158
三、南京国民政府的监察院	159
四、监察院监察职权的行使及其实效	166
五、传统与现代之间的监察院	171
第四节 从三法司到司法院	175
一、中国古代三法司	175
二、清末司法改革	177
三、北洋政府时期的中央司法机关	178
四、南京国民政府时期的中央司法机关	181
五、近代中央司法制度变迁中的断裂与延续	184

第五章 时代呼唤法治的中国发展道路

第一节 法治发展的社会制度基础	192
-----------------------	-----

第二节 中国法治发展的特殊性.....	196
一、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197
二、政府推动型法治	199
三、社会主义法治	202
四、综合型法治	205
五、初始型法治	206
第三节 激进与渐进之间	209

第六章 中国法治发展道路的模式选择

第一节 律法中心主义与法院中心主义	217
一、“律法中心主义”与“法院中心主义”	218
二、“法律帝国”引发的法治危机	220
第二节 多元主义的法治共和国.....	224
一、“法治”作为治理术：国家治理的现代化	224
二、多元主义的法律规则	226
三、多元主义的治理体制：超越纠纷解决思路	229
第三节 法治发展中的政党与政府	232
一、党的领导与审判权的独立行使	232
二、新礼法传统：通过党内法治带动国家法治	234
三、政府推动公共治理与法治建设	236